

# 政府采购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  
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技术服务(二次)

采 购 人: 琼海市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

委托代理编号: ZKGSZ-ZB-20161155

采购代理机构: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九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1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4
第五章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 .....	17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3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琼海市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技术服务(二次)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技术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ZKGSZ-ZB-20161155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有为、韩文芳、陈景

项目联系电话：0898-68591077

**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琼海市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

地址：琼海市金海北路

联系方式：刘小姐 0898-62811911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人：刘有为、韩文芳、陈景 0898-68591077

代理机构地址：海口市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 6 楼 678 房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1、项目名称：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技术服务(二次)

2、数量：一批不分包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3、项目基本概况介绍：详见《用户需求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及地点等：

预算金额：80.28 万元（人民币）

时间：2016 年 09 月 20 日 08:30 至 2016 年 09 月 26 日 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口市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 6 楼 678 房

招标文件售价：¥150.0 元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携以下资料至报名地点现场报名：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以上资料验原件并提供完整一套复印件留存招标代理公司，且必须加盖供应商原始公章。

四、投标截止时间：2016 年 10 月 10 日 11：30

五、开标时间：2016 年 10 月 10 日 11：30

六、开标地点：海口市金贸中路 1 号半山花园海天阁 6 楼 678 房

### 七、其它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和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 八、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 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叙述的招标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琼海市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企业。

2.4 “成交供应商”系指经过招标确定的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企业。

####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 满足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资格要求的供应商。

#### 4.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 踏勘现场

5.1 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5.2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5.3 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

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 二 招标文件

### 6、招标文件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合同要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六章 评标办法

6.2 供应商收到招标文件时，应检查页数和附件数量。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或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应告之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澄清。如果供应商不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 7、招标文件的质疑

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应在招标文件开始发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认可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采用适当的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每一供应商。

###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的供应商均有约束作用。

8.2 经相关主管部门同意，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9.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它计量单位）。

##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

附件 4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5 服务方案

附件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附件 7 拟担任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表

附件 8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人员情况表

附件 9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附件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10.2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料。

## 11、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60天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1.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 12、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1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肆份、电子档文件一份（光盘或U盘），每套投标文件要

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的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有差异，以纸质文件为准。

12.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打印或复印，正本须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副本可以采用正本复印件。

12.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沫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投标文件的人进行签字并加盖公章。

12.4 电报、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2.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13、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13.2 投标保证金递交形式：网上支付。

**投标保证金汇至：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贸支行**

**账号：46001003636053010033**

13.3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日期前（2016年10月10日11：30前）到达指定帐户。

13.4 未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3.5 中标的投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13.6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开标后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进行影响评标的任何活动，否则将撤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法律责任；

（3）违反第 22、23 条的规定。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4、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4.1 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否则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采购人均不负责任。

14.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含电子档文件）和副本分开密封包装，并标明供应商名称、采购编号、项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并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14.3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的规定密封，其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供应商。

## 15、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地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 16、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16.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16年10月10日11：30（北京时间）。

16.2 采购人可按规定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16.3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以开标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投标文件原封退还给供应商。

# 五、开标

## 17、开标

17.1 采购人按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参加。

17.2 参加开标的供应商代表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六、评标

## 18、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18.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

18.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属于保密内容。

## 19、评标委员会开展评审工作应当遵循的原则

19.1 客观原则。依据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及有效书面澄清材料作出客观评价，不得改变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标准及中标条件，不得擅自增加、放宽或取消重要商务和技术条款（参数）。

19.2 公平原则。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一视同仁对待所有供应商，不得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歧视待遇。

19.3 合法原则。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维护国家和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19.4 效益原则。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坚持低价优先，体现物美价廉。

19.5 回避原则。评审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申请回避。本项规定所称的有利害关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① 评审专家三年内曾在投标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② 评审专家任职单位与采购代理机构为同一法人代表的；

③ 评审专家配偶或直系亲属在投标供应商或生产厂商单位任职、兼职或者持有股份或担任顾问的；

④ 评审专家、其配偶或直系亲属与投标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⑤ 有其他利益关系的。

## 20、定标原则：

20.1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三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0.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http://www.cccp.gov.cn)、《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cp-hainan.gov.cn](http://www.cccp-hainan.gov.cn)上公示投标结果。

## 21、质疑处理

21.1 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 七、授予合同

## 22、中标通知

22.1 评标结束后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中标公告在法定媒体公示 7 个工作日。

22.2 中标公告公示结束若无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成交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其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22.3 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采购代理机构无须对未中标人解释落标理由。

22.4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3、签订合同

23.1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其在评标中的书面承诺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3.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拆分后转包给他人。

## 24. 腐败和欺诈行为

本招标形成的合同项下的买方和卖方（中标人）在合同生效和实施过程中应遵守最高的道德标准。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1）“腐败行为”是指通过提供、给予、接受、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中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2）“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和公共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串通投标（递交投标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投标丧失竞争性，剥夺了买方从竞争中所获得的利益。

如果被推荐的中标人被认为在本招标合同的竞争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25.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 26.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

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8

## 26.2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26.2.1 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发布),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6.2.2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6.2.3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6.2.4 提供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 27. 其它

27.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27.2 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7.3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标准:

27.3.1 以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

27.3.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计算;

27.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项目基本要求

1、采购一家供应商提供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三宗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技术服务，其中 01-03 单元地块项目用地面积 349.6941 公顷，占用林地面积 27.9623 公顷；04 单元地块用地面积 132.1529 公顷，占用林地面积 32.6144 公顷；05-09 单元地块用地面积 156.0560 公顷，占用林地面积 20.7141 公顷。最终占用林地面积以林业部门审核审定为准。实际占用林地面积差异不影响中标价款，总价承包。

2、本次采购项目为三宗储备土地捆绑整体打包方式采购，但中标人须按地块分项目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

3、供应商编制的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三宗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需通过专家评审会评审。

4、通过专家评审会评审的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需通过海南省人民政府的批复。

5、供应商应自合同签订后，40 天内完成上述三宗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并提交林业部门组织专家评审，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要符合《占用征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和行政审批部门审批要求，若中标人编制的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达不到上述要求，应负责修改完善直到符合相关要求为止，不增加任何费用，若经修改完善后仍达不到相关要求，采购人有权不支付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费。

6、上述三宗储备土地编制林地可行性报告费用捆绑整体打包采购预算价为 802800 元，包括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评价报告并通过林业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等在内的全过程服务费用。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此采购预算，否则该供应商按废标处理。

7、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不支付预付款，提交《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成果，采购人（既琼海市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下同）给成交人（既中标方，下同）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通过专家评审会确认后采购人给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通过海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后采购人给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委托方(简称甲方)：琼海市土地储备整理交易中心

受托方(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技术服务(二次)招标文件》(项目编号：ZKGS-G-ZB-20161155)(以下称招标文件)、《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技术服务(二次)投标文件》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服务内容：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并通过林业部门评审等在内的全过程服务。

**第二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费：

1、本项目编制林业可行性研究报告费用为人民币\_\_\_\_\_。上述费用包含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费用并通过林业部门评审等在内的全过程服务费用(含专家评审费)

2、费用的拨付方式：

提交《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成果，甲方给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通过专家评审会确认后甲方给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编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通过海南省人民政府批准后甲方给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第三条** 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在商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与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2、按合同约定按期如数付给乙方技术服务费。

3、在乙方组织技术人员进入现场作业时，甲方应协助提供工作、生活、交通等方便条件。

4、维护乙方的技术服务成果，未经同意不得擅自修改或转让给第三方使用，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 **第四条 乙方的义务**

1、乙方编制的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必须符合《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写规范》、《海南省占用征收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林业行政审批部门审批的相关要求。

2、在本合同生效后 40 个日历天内完成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林地占用征收可行性报告的编制，及时送专家评审并保证不无故拖延；经专家评审通过并收到咨询费后，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 5 本项目林业可行性报告打印件最终成果及电子版一份。

3、乙方对工程咨询文件中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不增加任何费用，若经修改完善后仍达不到相关要求，甲方有权不支付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费。

4、乙方必须对编制博鳌乐城先行区 04 单元等储备土地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文件负全责。并负责通过林业部门的评审等。

####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原因不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提供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文件，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支付按该合同价款 5% 的违约金。

2、由于变更计划，提供的资料不准确，未按期提供项目必要的资料文件和工作条件而造成项目工作的延迟、返工或修改咨询文件，乙方交付使用林地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日期可相应顺延。

3、甲方超过合同规定的日期付款时，应偿付逾期违约金，每逾期一天，违约金按该应付而未付服务费用的 5% 计算。

4、因故终止合同，须经双方协商同意，未经双方同意，合同仍继续生效，未征得对方同意单方终止合同的一方，须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有争议，双方应及时解决。协商不成时，合同双方任何一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七条 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共同遵守。

3、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条款时，本合同即行停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 第五章 投标文件组成（格式）

附件 1 投标函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

附件 4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5 服务方案

附件 6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附件 7 拟担任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表

附件 8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人员情况表

附件 9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附件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附件 1 投标函（格式）

致：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 \_\_\_\_\_ 的 \_\_\_\_\_（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文件，经研究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技术要求等文件后，我方愿意参加该项目的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放弃对招标文件有不明和误解的权利。

2、我方承认投标函及相关文件是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书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如果未中标，我方不争辩、不要求解释。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 \_\_\_\_\_ 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我方在该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可以被贵方没收。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 标 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_\_\_\_\_ 传真：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总价(小写) (元)	项目完成时间
总价（大写）：		
备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附件 3 投标分项报价

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和自身情况列明各分项价格，要求各分项价格之和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各分项价格要求完整无漏项，完全包括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否则视同免费提供。

注：如无分项报价可不提供

供应商名称（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附件 4 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

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表 2 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以上三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新办理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表 3 提供 2016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表 4 提供 2016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表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

表 6 需提供投标保证金缴费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 表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 名：\_\_\_\_\_性 别：

年 龄：\_\_\_\_\_职 务：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地址）的\_\_\_\_\_（授权单位名称），法人代表为\_\_\_\_\_（法人代表姓名、职务）。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本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并将以本单位名义参加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_\_\_\_\_（采购编号）招标投标活动。代理人（被授权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代理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传真\_\_\_\_\_

身份证\_\_\_\_\_

投标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授权日期：\_\_\_\_\_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文件由代理人（被授权人）签署的，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表 2 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以上三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新办理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表 3 提供 2016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凭证（如营业额未达到缴税额度，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表 4 提供 2016 年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表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

表 6 需提供投标保证金缴费凭证（加盖单位公章）

## 附件 5 服务方案

根据项目要求、国家及行业要求、自身情况提供方案。

按以下结构合理编制：

- 1、编制依据
- 2、调查方法
- 3、报告内容
- 4、人员安排
- 5、时间安排
- 6、服务承诺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 6、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人员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 附件 7、拟担任本项目的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毕业院校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日
从事本专业时间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测绘员证			职 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主 要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及规模			该项目中担任职务	

注：项目负责人的职称证书、身份证加盖公章复印件。

## 附件8、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组成人员情况表

采购编号：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专业	主要业绩	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9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附件 10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格式自拟）

## 第六章 评标办法

### 1、初步评审

1.1 评标委员会根据“初步评审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 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 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交货期不满足要求的；
-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 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5) 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 2、确定中标候选人

2.1 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初审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确定中标候选人。最低评标价法是指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即在全部分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能成



为中标的唯一依据）。

2.2 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 附表 1

###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供应商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资格条件	是否满足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4“资格证明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4	保证金	是否按时提交足额投标保证金	
5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6	项目完成时间	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结论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评委签字：